

# 关于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增设 C 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满足基金投资者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5 年 3 月 20 日起，对旗下长盛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并对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作相应修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 一、新增 C 类基金份额

1. 本基金在现有基金份额的基础上增加 C 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023693）。增加基金份额类别后，本基金分设为 A 类、B 类、C 类、D 类和 E 类五类基金份额，A 类、B 类、D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已有的业务规则保持不变。由于基金费率的不同，本基金将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

## 2. C 类基金份额的收费模式及费率

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1% 年费率计提。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管理费率、托管费率与原有基金份额保持一致。

## 3. C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支付方式

本基金的 C 类基金份额收益支付方式设置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本基金原有的 A 类和 B 类两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支付方式继续保持“每日分配、按月支付”；本基金原有的 D 类和 E 类基金份额收益支付方式继续保持“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 4.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的数量限制

C 类基金份额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 0.01 元，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 0.01 元。

C 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降级。

C类基金份额不设最低赎回份额。

根据2025年1月16日披露的《长盛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本基金新增C类基金份额自新增之日起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即对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高于100万元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进行限制，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多笔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的金额高于1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本基金恢复上述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 二、适用的销售机构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3层

法定代表人：胡甲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 86497908、(010) 86497962

传真：(010) 86497997、(010) 86497998

联系人：张晓丽、肖翔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目前仅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销售。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销售机构，销售机构的具体名单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的销售机构名录。

## 三、对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修改

为确保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公司就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等法律文件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本次修订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本公司已就修订内容与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协商一致。

## 四、重要提示

1、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的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附件2《长盛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上述修改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涉及《基金合同》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增加C类基金份额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http://www.csfunds.com.cn)）查询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更新）。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约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如有疑问,请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sfunds.com.cn](http://www.cs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26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

特此公告。

附件 1:《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附件 2:《长盛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0 日

附件1:《长盛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或位置	原《基金合同》条款	修订后的《基金合同》
全文	代销机构	“销售机构”或“其他销售机构”
二、释义	<p>39、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将分设<b>四类</b>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b>四</b>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或设置不同的收益支付方式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份额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p> <p>44、升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达到B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全部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级</p> <p>45、降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降级</p>	<p><b>修改为：</b></p> <p>39、基金份额分类：本基金将分设<b>五类</b>基金份额：A类基金份额、B类基金份额、<b>C类基金份额</b>、D类基金份额、E类基金份额。<b>五</b>类基金份额分设不同的基金代码，收取不同的销售服务费或设置不同的收益支付方式并分别公布每万份基金份额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p> <p><b>42、C类基金份额：指按照0.1%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且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的基金份额类别</b></p> <p>44、升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达到B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A类基金份额全部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b>C类基金份额</b>、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级</p> <p>45、降级：指当投资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不能满足该类基金份额的最低份额要求时，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投资人在该基金账户保留的B类基金份额全部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b>C类基金份额</b>、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降级</p>
三、基金的基本情况	<p>1、基金份额分类</p> <p>本基金根据销售服务费和收益支付方式的不同进行基金份额类别划分。本基金A类和B类两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支付方式均为按月支付，但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日支付。<b>四</b>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p> <p>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p> <p>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p>	<p><b>修改为：</b></p> <p>1、基金份额分类</p> <p>本基金根据销售服务费和收益支付方式的不同进行基金份额类别划分。本基金A类和B类两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支付方式均为按月支付，但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b>C类基金份额</b>、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收益支付方式均为按日支付，但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b>五</b>类基金份额单独设置基金代码，并单独公布每万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p> <p>2、基金份额类别的限制</p>

	<p>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p> <p>本基金 A 类、B 类、D 类、E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具体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3、基金份额的升降级</p> <p>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升降级的数量限制及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中规定。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降级。</p>	<p>投资者可自行选择申购的基金份额类别，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得互相转换，但依据招募说明书约定因申购、赎回、基金转换等交易而发生基金份额自动升级或者降级的除外。</p> <p>本基金 A 类、B 类、<b>C 类</b>、D 类、E 类基金份额的金额限制具体见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调整申购各类基金份额的具体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3、基金份额的升降级</p> <p>本基金 A 类、B 类基金份额升降级的数量限制及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在招募说明书中规定。<b>C 类基金份额</b>、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降级。</p>
<p><b>十六、基金的费用与税收</b></p> <p>(二) 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0.25%，对于由B类基金份额降级为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A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对于由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D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E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降级。<b>四</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计算方法如下：</p>	<p><b>修改为：</b></p> <p>3、基金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对于由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基金份额升级为 B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b>C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1%</b>，D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E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b>C 类基金份额</b>、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降级。<b>五</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计算方法如下：</p>
<p><b>十七、基金的收益与分配</b></p> <p>(二)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p>	<p>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为 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每日计算并分配当日收益，且每日进行支付。</p>	<p><b>修改为：</b></p> <p>本基金 <b>C 类基金份额</b>、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为 <b>C 类基金份额</b>、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每日计算并分</p>

	每日收益支付时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将收益结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在当日收益支付时,若当日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者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若当日收益为负值,则相应缩减投资者基金份额。	配当日收益,且每日进行支付。每日收益支付时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将收益结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在当日收益支付时,若当日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者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若当日收益为负值,则相应缩减投资者基金份额。
--	---	---

附件2:《长盛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修订对照表》

章节或位置	原《托管协议》条款	修订后的《托管协议》
一、基金托管协议当事人	<p>(二) 基金托管人</p> <p>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p> <p>.....</p> <p>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del>承销政府债券</del>;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提供保险箱服务; <del>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 可以经营结汇、售汇业务。(以上范围凡涉及国家专项专营规定从其规定)</del></p>	<p>(二) 基金托管人</p> <p>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p> <p>注册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区江滨中大道 398 号兴业银行大厦</p> <p>.....</p> <p>经营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外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发行金融债券;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del>承销政府债券</del>; 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 <b>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 买卖、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有价证券; 资产托管业务;</b> 从事同业拆借; 买卖、代理买卖外汇; <b>结汇、售汇业务;</b> 从事银行卡业务; 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提供保管箱服务; <b>财务顾问、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黄金及其制品进出口; 公募证券投资基金销售;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b></p>
十、基金的收益分配	<p>本基金 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 为 D 类基金份额和 E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每日计算并分配当日收益, 且每日进行支付。每日收益支付时采用红利再投资</p>	<p><b>修改为:</b></p> <p>本基金<b>C类基金份额</b>、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收益分配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 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 为<b>C类基金份额</b>、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每日计算并分配当日收益, 且每日进行支付。每日收益支</p>

	(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将收益结转 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在当日收益支 付时,若当日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者 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若当日收益为负 值,则相应缩减投资者基金份额。	付时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 额)方式将收益结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 份额。在当日收益支付时,若当日收益 为正值,则为投资者增加相应的基金份 额;若当日收益为负值,则相应缩减投 资者基金份额。
<b>十三、基金 费用</b> (二)基金 费用的费 率、计提方 法、计提标 准和支付 方式	<b>3. 基金销售服务费</b>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 费率为0.25%,对于由B类基金份额降级 为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 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 工作日起适用A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类 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 对于由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 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 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D类基金 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E类基 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D类 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不进行基金份 额升降级。 <b>四</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计算方法如下:	<b>修改为:</b> <b>3. 基金销售服务费</b>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 费率为0.25%,对于由B类基金份额降级 为A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 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 工作日起适用A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类 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 对于由A类基金份额升级为B类基金份 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 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享受B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率。 <b>C类基金 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1%</b> ,D类基 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25%,E类 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0.01%, <b>C 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 额不进行基金份额升降级。五类基金份 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b> 计算方法如下:
<b>全文</b>	代销机构	<b>销售机构</b>